《西城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北京市西城区从2015年开始创建北京市食品安全示范区，2017年成为北京市首批食品安全示范区。2020年，北京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提名西城区参加北京市首批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稳步、有序推进创建工作，西城区根据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价和管理办法》和《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价细则（2021版）》，起草了《西城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方案”）。

方案从指导思想、组织机构、职责分工、实施步骤和工作要求等5个方面制定。成立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共32个成员单位。围绕《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价细则（2021版）》要求，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创建工作分动员部署、组织落实、自评完善和迎接考评验收四个阶段，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对照任务分工、逐条逐项认真梳理，查漏补缺、完善落实，同时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共同参与，持续提升全区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